

嘉義市 112 至 113 年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－ 數位學習工作坊實施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：教育部 112 年 2 月 20 日臺教資(三)字第 1122700650H 號函辦理

貳、目的

- 一、鼓勵本市學校實施數位學習平臺輔助自主學習模式，增進教師教學及學生學習品質。
- 二、培訓本市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教師運用資訊提昇教學效能，減輕教師負擔。

參、計畫辦理：

一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- (二)主辦單位：嘉義市政府
- (三)承辦單位：嘉義市校園數位推動學習辦公室
- (四)協辦單位：嘉義市蘭潭國民小學

二、實施方式：

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：實體研習課程；3 小時，數位學習平臺應用。

三、參與對象：本市 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學校教師及本市未參加過 A2 研習課程之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四、辦理時間及地點：內容詳見附件一。

(一)辦理時間：自 112 年 8 月 9 日(週三)起至 8 月 10 日(週四)。平日每日上午場次 9:00~12:00、下午場次 13:30~16:30。

(二)研習地點：本市蘭潭國小電腦教室，研習期間如遇天然災害、疫情影響，處理措施將另行通知參與學員，請參與學員隨時留意相關訊息。

五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(詳見附件一)。

六、研習活動內容：如附件一。

七、注意事項：

- 1、各場次全程參與教師核予該場研習時數，未全程參加各場次確實簽到退者，將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- 2、參加「A2 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因材網」學員，建議研習時搭配教學使用載具效果最好，如平板或手機。
- 2、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，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，以免影響課程進行。參加學員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，請來信或來電通知承辦人，以利行政作業安排。
- 3、為響應環保與防疫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環保杯，並且遵從相關防疫措施。
- 4、若有任何問題請洽聯絡人：專任人力 陳小姐，聯繫電話：05-2355869。

肆、經費來源與概算：由教育部 112 至 113 年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支應。

伍、本計畫奉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嘉義市 112 至 113 年「5G 智慧學習學校推動計畫」－
數位學習工作坊實施計畫
研習課程表

112 年 8 月 9 日(週三)

日期	時間	活動/主題名稱	講師	地點	研習代碼	備註
上午	8：50-9：00	報到	嘉義市校園數位推動學習辦公室	蘭潭國小/ 電腦教室	3847829	議研習時搭配教學使用載具效果最好，如平板或手機。
	9：00-12：00	A2數位學習工作坊（二）-因材網數位學習平臺應用(網路學習平臺操作及教學模式運用)	嘉義市宣信國小/ 王文志 主任			

112 年 8 月 10 日(週四)

日期	時間	活動/主題名稱	講師	地點	研習代碼	備註
下午	13：20-13：30	報到	嘉義市校園數位推動學習辦公室	蘭潭國小/ 電腦教室	3847293	
	13：30-16：30	A2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- Google Classroom 數位學習平臺應用(網路學習平臺操作及教學模式運用)	鴻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/ 陳司敏 老師			